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绍兴市人民医院、绍兴市嘉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 绍兴市人民医院镜湖总院口腔 CBCT 采购项目【招标编号：SXJHCG-2024-N0171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（单位均为人民币元）

| 序号       | 名称      | 品牌（如果有） | 规格型号                   | 数量        | 单价        | 合计        | 备注（如果有） |
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       | 口腔 CBCT | 普兰梅卡    | planmeca promax 3d mid | 1         | 780000.00 | 780000.00 | /       |
| 投标报价（小写）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780000.00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投标报价（大写）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柒拾捌万元整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

注：

- 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。
- 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 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

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品牌（如果有）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浙江匠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[Signature]

日期：2024年9月3日

